

2020 年度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

救助站(广汉市未成年人救

助保护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一）主要职能.....	1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6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7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7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7
名词解释.....	10
第四部分 附件.....	12
2020 年广汉市救助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2
2020 年流浪乞讨人员 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7
第五部分 附表.....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为受助人员提供生活、医疗、返乡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积极开展流浪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主动开展帮扶教育、心理矫治、源头预防、摸底排查等基础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属广汉市民政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属市财政全额拨款单位。2020 年编制 4 名，在职 3 人，退休 2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年初预算收入 45.78 万,追加 129.68 万, 2020 年调整预算收入 175.46 万, 年初结转 31.73 万, 收入总计 207.19 万。本部门年初预算支出 77.51 万, 追加 76.48 万, 2020 年决算支出 153.99 万, 年末结转 53.21 万。与 2019 年相比, 2020 年当年收入增加 0.73 万, 增长 0.41%。收入增长原因是正常增人增资。与 2019 年相比, 2020 年当年支出减少 8.92 万, 减少 5.48%。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 2020 年流浪乞讨人员支出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年初预算收入 45.78 万, 追加 129.68 万, 2020 年调整预算收入 175.46 万, 追加部分主要是大专预留(不纳入年初预算)安排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118.44 万, 以及事业单位工资调整, 增加工资, 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上年结转 31.73 万, 收入总计 207.19 万。

2020 年当年收入 175.46 万, 其中: 社会保障与就业收入 170.52 万, 占总收入的 97.18%, 卫生健康收入 1.34 万, 占总收入的 0.76%, 住房保障收入 3.62 万, 占总收入的 2.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年初预算支出 77.51 万, 追加 76.47 万, 2020 年

决算支出 153.98 万，年末结转 53.21 万。追加部分主要是大专预留（不纳入年初预算）安排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以及事业单位工资调整，增加工资，住房公积金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增加社保缴费等。

2020 年决算支出 153.99 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49.03 万，占总支出的 96.78%，卫生与健康支出 1.34 万，占总支出 0.87%，住房保障支出 3.62 万，占总支出的 2.35%。基本支出 54.82 万，项目支出 99.17 万。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收入 45.78 万，追加 129.68 万，2020 年调整预算收入 175.46 万，年初结转 31.73 万，收入总计 207.19 万。本部门年初预算支出 77.51 万，追加 76.48 万，2020 年决算支出 153.99 万，年末结转 53.21 万。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当年收入增加 0.73 万，增长 0.41%。收入增长原因是正常增人增资。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当年支出减少 8.92 万，减少 5.48%。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 2020 年流浪乞讨人员支出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91 万，减少 5.47%。主要变动原因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支出减少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9.03 万元，占 96.78%；卫生健康支出 1.34 万元，占 0.87%；住房保障支出 3.62 万元，占 2.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53.99，完成预算 74.3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3.08 万元，完成预算 72.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资金结转到 2021 年支付。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日常公用经费 6.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35.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公务接待费 0.1 万，全年未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 万。。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1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比 2019 年减少 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与 2019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 万元，完成预算 36.67%。比 2019 年减少 1.9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1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广汉市救助站无政府采购支出。授权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汉市救助站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为受助人员提供了生活、医疗、返乡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了应救尽救目标。积极开展了流浪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主动开展了帮扶教育、心理矫治、源头预防、摸底排查等基础工作。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2020 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1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1.73 万元，当年下达 118.44 万元，执行数为 96.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57%。通过项目实施，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

提供了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了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		
预算单位			广汉市救助站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150.17	执行数：	96.96
	其中-财政拨款：		150.17	其中-财政拨款：	96.96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了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了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了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了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了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了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成年流浪乞讨人员数量人次	符合政策人员全部救助	246 人次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准确率	100%	100%

项目完成 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项目完成 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150.17 万	96.96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0%	90%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汉市救助站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附件 1)。

本部门自行组织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附件 2)。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0 年广汉市救助站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我单位属广汉市民政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属市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二）机构职能。我站严格按照民政部印发《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民发〔2014〕132号）的通知要求，配合市救助站核实人员身份，履行救助职责，加强对本辖区内的流浪乞讨未成年人教育帮护和解困工作，并针对夏季和冬季等极端气候开展夏季送清凉、寒冬送温暖、街头巡逻等专项救助活动。

（三）人员概况。2020 年编制 4 名，在职 3 人，退休 2 人。

（四）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

为受助人员提供生活、医疗、返乡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积极开展流浪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主动开展帮扶教育、心理矫治、源头预防、摸底排查等基础工作。

二、预算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1、本单位年初预算收入 45.78 万，追加 129.68 万，2020 年调整预算收入 175.46 万，年初结转 31.73 万，收入总计 207.19 万。

2、本单位年初预算支出 77.51 万，追加 76.48 万，2020 年决算支出 153.99 万，年末结转 53.21 万。

2020 年总支出 153.99 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49.03 万，占总支出的 96.78%，卫生与健康支出 1.34 万，占总支出 0.87%，住房保障支出 3.62 万，占总支出的 2.35%。基本支出 54.82 万，项目支出 99.17 万。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91 万，减少 5.47%。主要变动原因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支出减少等。

三、部门管理情况

（一）管理制度建设。

建立了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制度，确保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得到充分拓展。

严格公车管理，严格执行公务出行规定用车，实行公务用车定点持卡加油、事前申报定点维修，有效杜绝公车私驾、私用。

（二）财务管理。

1、本着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遵循有预算才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2020年总支出153.99万，其中：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49.03万，占总支出的96.78%，卫生与健康支出1.34万，占总支出0.87%，住房保障支出3.62万，占总支出的2.35%。其中：基本支出54.82万，用于保障我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医疗保障及退休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99.17万，主要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2、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扎实做好五项经费专项督查工作，无乱发钱物情况，不存在超标准报销公务接待费、差旅费等情况。

（三）“三公”经费控制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35.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公务接待费0.1万，全年未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万。

（四）资产管理

我单位将国有资产全部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国有资产报表数据做到真实、准确、全面，并及时上报。符合政府采购的物资、设备纳入政府统一采购。

（五）购买服务及信息公开。

2020 年通过购买安保、护工服务支出 27.28 万元。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

四、部门履职效能

（一）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维护流浪乞讨人员和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加大救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充分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积极健全救助联动机制，切实把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落到实处；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努力增加本级财政投入，在救助人员、编制和经费等方面予以保障，全面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及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等。

2、救助管理模式进一步完善。坚持依法救助，亲情式服务，形成集“救助、管理、服务、教育、矫正、感化、回归”于一体的救助管理工作模式。为做好救助管理工作，我们在救助站实行了 24 小时接待值班制度。对每一个到救助站求助的人员建立完善了《个人基本情况档案》，对不符合救助条件的耐心说明救助政策，并详细记录了不予救助的原因。对老弱病残、本人不能返乡的，我们安排工作人员及时护送回家。为做好救助站的安全工作，我们对每个求助的人员，坚持了安全检查制度，对进站的受助人员，凡发现易燃、易爆、有毒、腐蚀等危险物品的予以没收，并为受助人员代为保管随身物品，将人性化理念贯穿于救助管理工作的全过程。

3、扩大了知晓率和提高影响力。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按照“自愿求助，无偿救助”的原则，依法救助，强化管理，加大主动救助力度，积极开展人性化、关爱型救

助服务，通过广汉电视台、微广汉等媒体多次报道了我市离家多年的流浪乞讨人员找到家人的事迹，受到了社会各界和流浪乞讨人员家属的好评。

4、强化措施，主动做好救助工作。一是及时开展了“夏季送清凉”和“冬季送温暖”活动，通过我们的努力，为炎炎夏日中和瑟瑟寒风中的流浪乞讨人员送去了夏日的清凉和冬日的温暖；二是组织开展了“6.19”救助开放日的站内开放活动和街头宣传活动，印制了爱心救助卡和宣传资料，免费给广大市民发放，让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了解和知晓救助管理政策，使大家都来关心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工作；三是对街面流浪乞讨人员联合公安、城管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流浪乞讨人员街面救助大行动。并启动了乡镇、村（居）委会三级联动措施，确保了救助行动无死角。

五、评价结论及措施

（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 2020 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95 分。

（二）存在问题。

1、救助系统人脸识别数据库不完善，大部分“三无人员”信息无法识别。

2、对经常跑站闹站人员没有有效方法规避。

（三）改进措施

一是救助站将加大救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倡导群众积极参与劝导、引导流浪乞讨人员到救助站接受救助；二是提高工作人员服务质量，用心的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三是加强公安、城管等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配合，

进一步加大重点区域、地段的巡查，不留死角，切实维护广汉城市形象。

附件 2

2020 年流浪乞讨人员 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政策目标：

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为暂时查找不到户籍、无家可归的受助人员提供临时安置服务。定期开展主动巡回救助、“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现应救尽救目标。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2020 年上年结转 31.73 万元，当年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118.44 万元，年度资金总额 150.17 万元。

2、2020 年资金实际执行情况：2020 年实际支付资金 96.96 万元，执行率：64.57%。结转 53.21 万元。

3、项目预算资金及时到位，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拨付及时、准确。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一）、我站认真填报救助人员登记信息系统，将到站救助人数和街头救助人数按系统模块分类准确、完整填报。同时，每月每季按时准确把到站救助人员信息录入民政统计报表流浪乞讨救助人员台卡，把街头救助人数录入救助机构台卡，未混报、漏报。保障民政统计数据、业务部门数据和救助人员登记信息系统数据三者完全一致。

（二）、我站积极开展“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专项救助活动，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充实巡查力量、强化夜间巡查、扩大巡查范围，成立街头主动救助工作组、后勤保障组，建立以“日常主动救助为主、严寒恶劣天气救助及夜间巡查救助为补充”的主动救助体系。

（三）、我站认真领会、贯彻执行《中央财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严格区分使用上级转移支付救助资金、本级专项资金、机构运转资金三类资金，按照主动

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以及未成年人保护等进行分别核算。同时，将救助专项经费纳入年度绩效自评项目，并就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在当月落实整改。

(四)、是扎实开展救助管理主题宣传月活动。我站举行了救助机构开放日活动，为市民详细介绍了市救助站软硬件设施条件、日常运转情况、有关救助保护政策法规、救助对象种类、救助原则、救助方式、受助对象和滞留人员生活状况及反家庭暴力庇护中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运行情况。达到了深入宣传贯彻救助管理政策法规，传递救助管理工作正能量的目的，起到了促进工作的效果。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1、项目政策目标准确合理，项目实施对象精准，资金管理规范，社会效益良好，群众满意高。救助过程中无一例违反救助程序、救助要求，被救助人员无上访投诉。

2、救助管理站将加大救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倡导群众积极参与劝导、引导流浪乞讨人员到救助站接受救助；提高工作人员服务质量，用心的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加强公安、城管等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配合，进一步加大重点区域、地段的巡查，不留死角，切实维护广汉城市形象。

（二）绩效分析

2020 年度，救助成年流浪乞讨人员 246 人次，其中女性 91 人次，男性 155 人次；未成年人 4 人次，老年人 71 人次，残疾人 9 人次，精神病人 9 人次，智障人员 2 人次，帮助 19 位受助人员找到家。全年救助管理经费共支出 96.96 万元，其中救助生活支出 10.12 万元，医疗支出 40.89 万元，返乡支出 0.1 万元，临时安置支出 18.35 万元，安保服务支出 8.6 万元、护工服务支出 18.68 万元，其他支出 0.2 万元。

四、存在主要问题

- 1、救助系统人脸识别数据库不完善，大部分“三无人员”信息无法识别。
- 2、对经常跑站闹站人员没有有效方法规避。

五、相关措施建议

- 1、进一步完善救助系统人脸识别数据库
- 2、系统中发病时间、就医时间建议能与北京时间同步。
- 3、落实相关特岗津补贴政策。
- 4、对于职业跑站闹站人员，建议出台行之有效文件规定。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